

# 南昌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洪应急字〔2022〕101号

---

## 关于印发《南昌市 2022 年度应急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应急局（安监局），湾里管理局安稳处，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南昌市 2022 年度应急管理要点》经党委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 南昌市 2022 年度应急管理重点工作要点

**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预防为主、应急为重、管理为要，紧紧围绕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牢牢把握“稳住、进好、调优”的原则要求，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主线，以“忠诚保平安、喜迎二十大”为主题，以坚持创新引领、持续深化改革为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安全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努力实现高水平安全与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为南昌“率先‘作示范、勇争先’，再展英雄城雄姿，续写新的时代光荣”，加快打造“一枢纽四中心”，全力实现“两个大幅提升”，创造良好安全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一、坚持党的领导，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一）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动力，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引领机关党员干部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组织参加市直机关工委举办的“喜迎二十大、建功再出发”主题活动，营造良好氛围。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做到第一时间学习贯彻。（责任单位：机关党总支、办公室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应急管理部门落实，下同）

（二）深化落实“双重管理、属地为主”的干部管理体制，协助地方党委加强应急管理部门领导班子建设。（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落实）

（三）落细落小严督查。认真抓好值班敏感关键时期的暗访督查，加强作风建设检查，从上班秩序、会风会纪、值班状态等方面规范机关党员干部一言一行。（责任单位：机关党总支牵头落实）

（四）明确标准优环境。深入开展办公环境和秩序整治活动，从办公桌管理、文件柜摆放、绿植设置等方面，营造干净、整洁的办公环境。（责任单位：机关党总支牵头落实）

（五）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推进基层党建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认真

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等基本制度。**（责任单位：机关党总支牵头落实）**

**（六）**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压实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带头主动接受监督、加强自我革命，始终做到抓思想从严、抓管党从严、抓执纪从严、抓作风从严。**（责任单位：机关党总支牵头落实）**

**（七）**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四风”、转作风、树新风，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怕慢假庸散”、“油松痞”作风顽疾：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分批组织纪律作风集中整训，完善各项监督贯通融合机制，强化“八小时”以外和年轻干部的监督。**（责任单位：机关党总支牵头落实）**

**（八）**按照上级部署推进应急管理部门准军事化管理，强化党员干部集中轮训和经常性教育，选送优秀党员、优秀干部参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培训。**（责任单位：办公室、机关党总支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九）**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和请示报告制度。**（责任单位：办公室、规财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十）坚持重实干重实绩、有为有位、无为失位的鲜明用人导向，注重在重大斗争第一线、急难险重最前沿、安全防控主战场培养锻炼干部，加强对各年龄段干部的培养选拔、轮岗交流力度，引导党员干部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落实）

（十一）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铸根塑魂，大力弘扬“忠诚、为民，创新、实干，清廉、奉献”江西应急文化，严格贯彻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紧密结合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实际，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机制，严格新闻宣传导向，强化舆论引导，确保意识形态政治正确。（责任单位：新闻宣传科牵头，办公室、机关党总支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十二）持续规范用好《应急管理系统奖励暂行规定》，加大先进典型选树力度，增强职业吸引力和尊崇感。（责任单位：办公室、规财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十三）深入研判项目建设、资金分配、物资采购和行政审批、监管执法、事故调查、中介机构监管、安全培训考核等重要权力运行情况，建立廉政风险清单，细化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责任单位：规财科、政法科、调查统计科、办公室、机关党总支牵头落实）

## 二、持续深化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十四）**坚持优化协同高效目标，树立“大安全、大减灾、大应急”理念，优化融合“两委三部”职能，强化安委会、减灾委和各指挥部运行机制建设，探索形成应急管理大指挥部构架。（责任单位：救灾科、综合协调科、防汛抗旱科、防火科、预案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十五）**推动在减灾委组建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地震、地质灾害、救灾救助等专业委员会。建立应对雨雪冰冻灾害工作机制，完善极端天气灾害的防范应对、协同联动机制。（责任单位：救灾科、防汛抗旱科、防火科、预案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十六）**加大专业干部和技术人员引进配备力度，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推动科学研究、监测预警、减灾备灾、应急救援、综合保障等机构全面履职和内部融合，强化事业单位综合保障和专业支撑作用。（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落实）

**（十七）**坚持运用实战检验改革成效，抓住每一次灾害事故防范应对和应急处置，以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自然灾害因灾死亡人数、因灾倒损房数量等量化指标，评估改革落实情况、实际运行质效。（责任单位：调查统计科牵头落实）

### **三、突出重点攻坚，高质完成目标任务**

**（十八）**立足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严格对照国务院安委会、省安委会和市安委会《全国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以及省安委会、市安委会《实施方案》，结合中期考评结果，梳理2个专项、12个重点行业领域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细化制定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攻坚战。（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科牵头落实）

（十九）根据江西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任务安排，按时间节点落实好阶段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建设，进一步推动成果运用转化，研发普查数据成果“一张图”展示应用系统。（责任单位：救灾科牵头落实）

#### 四、聚焦集中行动，推动措施落地见效

（二十）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印发《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推动各乡镇（街道）和功能区明确承担应急管理工作的机构，推进行政村（社区）应急服务站（点）设立，推进乡村两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通过适时召开现场会等方式，加快推动到2022年上半年，所有乡镇（街道）和功能区实现“六有”、行政村（社区）实现“三有”。（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机关各科室按职责分工落实）

（二十一）完善由乡镇（街道）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总负责人、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应急指挥体制，做到统一

指挥队伍力量，统一调派装备物资，统一处置灾害事故。（**责任单位：指挥中心、预案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二十二）积极争取本级及上级资金投入，配合各科室项目工作开展。（**责任单位：规财科牵头落实**）

（二十三）强化执法保障，加强规范制度建设，确保到年底基本形成职责理顺清晰、力量充实强化、水平规范高效的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落实“局队合一”要求，整合各方面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完善内设机构和执法队伍协调联动、跨部门联合执法等机制，指导乡镇（街道）履行好赋予的应急管理相关执法职责。（**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落实**）

（二十四）严格落实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切实加大监管执法力度，节假日等重要时段和关键敏感期执行“三个一律”要求，严准狠实推进“打非治违”，采取明查暗访、约谈督办、联合惩戒、关停处罚、通报曝光等形式，严惩非法和违法违规生产行为。（**责任单位：政法科、危化科、工贸科、调查统计科、新闻宣传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二十五）切实督促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安委会和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法律规定，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对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安委会和市安委



会各成员单位在节假日等重要时段和关键敏感期执行“三个一律”要求进行督查检查，督促各地各部门严准狠实推进“打非治违”。（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科牵头落实）

（二十六）强化执法监督，推动实现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覆盖率、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完成率，执法检查发现事故隐患的整改率、按期复查率，已查实违法行为查处率、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行率“六个100%”。（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落实）

（二十七）在全系统推动开展执法业务大培训、示范执法、联合执法、异地执法、执法比武、案卷评议等“六项活动”，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能力。（责任单位：政法科、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二十八）全覆盖运用“互联网+执法”系统，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责任单位：政法科、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二十九）突出危化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工贸等重点领域，推进“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责任单位：危化科、工贸科、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三十）加大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完善应用力度，分区分行业建立安全风险基础数据库和重大隐患分布图，完善省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推动企业自查自报自改隐患常

态化。（责任单位：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协调科、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三十一）配合省厅推进安全生产用电监测分析系统建设，努力实现矿山、危化品、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重点企业用电信息全面监测预警。（责任单位：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指挥中心、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三十二）配合上级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信息上网上线，聚焦山洪地质和洪涝灾害等应急响应、指挥救援，推动构建精准避险转移安置“一张图”。（责任单位：救灾科、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指挥中心、防汛抗旱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三十三）围绕影响燃气安全运行的突出问题，盯准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督促组织深入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科牵头落实）

（三十四）在工贸行业执法中开展联合执法、异地交叉执法活动。（责任单位：工贸科牵头落实）

（三十五）从严烟花爆竹安全监管执法。按照应急管理综合执法集中行动工作方案，从严执法，通过重点时段暗查暗访、复产验收、专家“会诊”、联合执法、交叉检查等检查方式，年度内实现生产企业、批发企业检查覆盖率 100%，违法查处率 100%。对发生事故的企业，按照事故查处“三个一律”要求，严肃处理。（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三十六）推进烟花爆竹生产机械化、信息化建设。配合省厅完成“江西省烟花爆竹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项目建设，对烟花爆竹涉药场所安全实时监控、预警，加强风险管控。（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三十七）持续开展“禁燃禁放”工作。加强对非禁燃区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的宣传教育。对非禁燃区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实施产品流向登记，坚决制止禁燃区外零售店向禁燃区销售现象，堵住非法销售源头。在清明、中元节、冬至、春节等重点时段，组织公安、城管、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查处非法销售烟花爆竹行为。（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三十八）开展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南昌市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工作任务和责任清单》，充分发挥市安委会危险物品安全专业委员会的协调调度督导作用，加强各责任部门协同，形成集中治理工作合力，及时研究解决治理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全力推动我市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三十九）争取以市政府文件出台事故调查处理和结案落实评估工作制度，全面开展事故查处规范提升专项行动和事故整改落实评估全面推进专项检查，探索制定自然灾害评

估指标体系，推进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工作实践。（责任单位：调查统计科牵头落实）

（四十）结合《江西省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和《各科室 2022 年对各县区应急管理工作综合考核评分意见》评分细则，出台并印发《关于印发 2022 年度应急管理综合考核日常评分标准》，进一步细化考核指标体系，以更科学有效的考核手段推进各项重点工作落实。（责任单位：调查统计科牵头落实）

（四十一）督促指导县区推进应急指挥系统应用，努力实现情报汇聚、决策支持、指挥调度信息化。依托应急管理综合业务平台，稳步提升值班值守、协同会商、研判分析、信息发布、实战演练等能力。（责任单位：指挥中心、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预案科、应急事务中心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 五、全面提升效能，不断夯实基层基础

（四十二）指导县乡两级采取集中训练、现场授课、网络教学等方式，定期开展相关业务培训和实战训练。（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落实）

（四十三）加强安全培训考核，全面开展全市安全培训考核规范提升行动，着力查处安全培训“走过场”和假冒政府网站制售倒卖假安全证书等违法违规行动。要对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三类”人

员实施全覆盖多频次培训考核，全面提升安全素质和作业规范。（责任单位：政法科、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四十四）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推动落实地方党委政府自然灾害防治主体责任、涉灾部门防灾减灾救灾责任和重点工程、重要设施和关键区域的风险防控、初期处置责任。（责任单位：救灾科、防汛抗旱科、防火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四十五）紧盯重大灾害风险，常态化落实定期分析研判、重点时段专题研判、突发情况紧急研判、中长期集中研判等综合会商机制。（责任单位：救灾科牵头落实）

（四十六）推动构建全灾种预警信息统一发布机制，精准、规范、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风险提示。（责任单位：救灾科牵头落实）

（四十七）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防震减灾督查检查。（责任单位：救灾科牵头落实）

（四十八）牵头修订完善市级防汛抗旱和安全生产类应急预案，推动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修订完善突发事件总体、专项和部门应急预案，探索编制极端天气灾害应急预案。（责任单位：预案科、防汛抗旱科、综合协调科、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四十九）** 坚持防抗救一体化，打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地震和地质灾害防御主动战。**（责任单位：防汛抗旱科、防火科、救灾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五十）** 配合省厅落实中央地方分级指挥和队伍专业指挥相结合的指挥机制，加强现场指挥规范化建设，推动落实赣湘鄂三省应急联动机制，完善省内区域联防联控机制，组织开展省级综合性应急演练。**（责任单位：指挥中心、预案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五十一）** 统筹各类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结合我市实际和省厅要求，出台社会应急力量健康发展意见，常态化组织全市社会救援力量比武竞赛。**（责任单位：预案科牵头落实）**

**（五十二）** 持续巩固“市-县-乡-村”四级灾情管理队伍体系，落实灾情信息管理人员 AB 岗制度，加强业务培训，按规定积极落实灾害信息员补贴补助。**（责任单位：救灾科牵头落实）**

**（五十三）** 完善灾情会商、核对、报送等工作机制，规范灾情统计口径，强化灾情网络报送技能，做到数据衔接统一，提高灾情管理科学性、准确性和实效性。**（责任单位：救灾科、调查统计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五十四）** 做好灾后应急救助、冬春生活救助、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落实集中安置点“十有”标准，推动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推广使用避难场所综合信息管

理服务系统。探索适合我市的巨灾保险模式，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农房保险，提高市场化水平。（责任单位：救灾科、规财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五十五）加快推进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支持推动市县综合应急储备库建设，提升乡镇（街道）应急物资储备能力，开辟应急物资调运“绿色通道”，提高应急物资保障水平。（责任单位：救灾科、规财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五十六）对接国家突发事件应对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修订进展情况，及时启动我市有关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立改废和制修订工作。突出风险评估、监测预警、隐患治理、避险转移、应急救援、灾害恢复等重点环节，推进有关规范标准落地见效。（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各科室按职责分工落实）

（五十七）推动全媒体中心建设，加强与主流媒体沟通，扩大对外宣传工作影响；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不断提升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影响力，增强安全生产意识、防灾减灾能力。修改完善新闻宣传信息管理办法，明确市局有关业务科室和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应急管理部门新闻宣传工作要求，在开展日常执法检查、举办会议活动等主动配合开展新闻宣传；加强我局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矩阵建设，构建多渠道、全方位的媒体宣传大格局。（责任单位：新闻宣传科牵头落实）

**（五十八）**继续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推动收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开展好防灾减灾日（周）、“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督促县区常态化开展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宣传“五进”，不断增强全民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意识。**（责任单位：救灾科、新闻宣传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五十九）**推动南昌市安全生产综合监测预警系统（二期）项目建设，完善一期应用功能，扩大监测范围，新增危化品、涉铝熔铸、涉粉涉爆、有限空间作业等行业试点企业接入系统；强化南昌市安全生产综合监测预警系统日常运行管理，督促企业及时对预警信息进行处理。**（责任单位：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

**（六十）**启动建设 370MHz 市县两级应急指挥窄带无线通信网，市县与部、省 370MHz 核心网的互联互通，发挥应急指挥语音保底作用；配置高通量卫星通信便携站和指挥箱，应对在“断网、断电、断路”三断特殊情形下灾害事故现场及与各级应急指挥中心的音视频通信，提高应急指挥信息化与通信保障能力。**（责任单位：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落实）**

**（六十一）**加强与市委组织部沟通，推动党建信息化指挥平台功能与应急管理业务深度融合，推动党建业务信息系统



“党建+应急管理”模块运用，发挥“党建+应急管理”模块在推进预报预警、避险转移、救灾救助、宣传教育等方面的作用。（责任单位：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预案科、指挥中心、救灾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六十二）持续推动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知识纳入国民教育、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课程，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培训主体课程。（责任单位：政法科牵头落实）

（六十三）广泛开展安全风险防范大讨论活动。（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科牵头落实）

（六十四）加快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推动提升城市运行管网风险排查、安全巡查和隐患治理能力，保证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责任单位：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落实）

（六十五）强化安全风险源头管控，严格高危项目准入管理，切实把好“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准入关口。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紧盯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城市运行、轨道交通、危化品、烟花爆竹、工贸、非煤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强化风险精准研判和辨识管控。（责任单位：综合协调科、危化科、工贸科、审批服务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六十六）持续强化企业“五个一”活动、“十个一次”工作，落实“一报告、双签字”制度，深化“双千示范”工

程创建，加大动态创评和激励约束力度；督促企业制定并落实一线从业人员安全管理制度，严格安全风险告知和安全确认等措施，促进全员岗位责任落实。（责任单位：危化科、工贸科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

（六十七）深化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督促企业做好标准化达标建设和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性工作机制。（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六十八）重点监管危险工艺安全风险管控。督促西林科、隆莱生物、芮祺源等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工艺的企业实施“一企一策”提升改造，严格落实自动化控制和安全联锁设备措施，强化员工安全培训教育，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技能水平，确保重点人员特别是危险工艺操作人员安全资质达标，不断提高本质安全水平。（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六十九）油气储存基地和化学品储罐集中区安全风险管控。以大型油气储存基地为重点，统筹构成重大危险源的中小油气储存企业和非重大危险源化学品储罐集中区，落实“一库一策”整改方案，推动本质安全水平提升，建立安全风险评估长效机制。（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七十）重点企业专家指导服务。对10家危化品生产企业和8家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危化品储存经营企业开展检查服务指导。组织安全、总图、工艺、设备、仪表、应急等6个

专业的专家，形成专家指导服务小组，重点排查总图布置、工艺安全管理、设备安全管理、电气和仪表安全管理、自动化控制安全管理、应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隐患，指导企业严格落实整改，全面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责任单位：危化科牵头落实）

（七十一）推动非煤矿山重大灾害超前治理。深化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等 25 项重点事项执法检查，加强金属冶炼企业高危熔融金属吊运环节监管和工贸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指导帮扶，打好工贸八大行业安全生产“翻身仗”。（责任单位：工贸科牵头落实）

（七十二）纵深推进科技强安专项行动，推动非煤矿山、冶金等高危行业领域企业技术改造升级。（责任单位：工贸科牵头落实）

（七十三）持续开展森林防火“平安春季行动”、野外火源专项治理、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专项排查治理、打击违法违规野外用火等专项行动，加强森林火险监测和火情处置。（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七十四）推进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以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名义，督导安义、新建、湾里专业森林消防大队的营房、储备库、训练场、车库等基础设施建设，确保 2022 年 4 月 20 日完成主体完工。（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七十五）** 加强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认真抓好《江西省地方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贯彻落实。深入推进专业森林消防队三年行动，重点推进安义县、湾里管理局、经开区三支专业森林消防大队规范化建设，适时对前期达标验收的专业队开展回头看。**（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七十六）** 开展全市专业森林消防大练兵大比武。按照省防火办和省厅的统一部署，在非森林防火重点期组织全市七支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开展大练兵大比武，通过比赛不断提升我市森林消防的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七十七）** 组织参加全省大练兵大比武。争取打个翻身仗。**（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七十八）** 抓好乡镇森林防灭火工作规范化管理试点。认真落实《关于开展乡镇森林防灭火工作规范化管理试点的通知》（赣火指〔2022〕1号）文件要求，抓好湾里管理局太平镇乡镇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规范化管理试点，建立一套加强基层森林防灭火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模式，建立末端发力群防群治终端见效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森林防灭火基层基础工作水平。**（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七十九）** 办好乡镇长森林防灭火培训班。为促进森林防灭火综合能力建设，提高乡镇指挥长在指挥森林火灾扑救中的判断决策和组织协调能力，增强扑火人员的安全，继续办

好年度乡镇长森林防灭火培训班显得尤为重要。（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八十）开展全市森林火灾应急演练。为建立健全森林火灾应对工作机制，规范火灾处置程序，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客观评价我市的森林火灾事故应急准备状态，发现、评估并及时修改应急预案、执行程序、应急响应中的缺陷和不足，精准评估我市的森林火灾应急救援能力，识别资源需求，澄清相关单位、部门和人员职责，改善不同单位、部门和人员在应急过程中的协调问题，检验我市从业人员对应急预案的了解程度和抢险、救援技能，分析应急救援人员的培训要求。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将立足实战定期开展一次实景火灾应急演练。（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八十一）修订《南昌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对照 2021 年修订的《江西省森林火灾应急预案》要求，相应修订我市专项预案，完善森林火灾处置流程，有序有效处置各类火情。（责任单位：防火科牵头落实）

（八十二）强化汛前准备，突出防汛抗旱组织体系、责任落实、预案方案、培训演练、物资队伍等方面，组织开展防汛大检查，督促各地各有关部门抓好水库、堤防、泵站等重点工程设施和在建涉水施工项目防洪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责任单位：防汛抗旱科牵头落实）

（八十三）持续推进持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知识科普宣教、培训和体验基地建设，提高公共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持续推进综合减灾示范县、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同创，充分调动基层组织和人民群众积极性，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责任单位：政法科、救灾科、应急事务中心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